

# 阳江市第二水厂至高新区供水管道工程设计 施工总承包资格后审情况报告

## 一、招标项目基本情况：

1. 招标项目名称：阳江市第二水厂至高新区供水管道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2. 项目编号：JG2024-5210
3. 建设地点：起点于第二水厂，沿新 325 国道、228 国道、白沙街道北环北路、白沙大道、G234(原 S277)、S540 省道和高新区滨海大道至港务大桥
4. 招标人：阳江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5.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华工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6. 本招标工程**招标控制价**为 273222515.47 元。投标人的投标总价不能高于招标人设置的本项目**招标控制价** 273222515.47 元，其中设计费报价不得高于招标人设置的设计**收费基准价（招标控制价）** 3681015.47 元；工程建安费投标报价上限不得超过工程建安费（**招标控制价**）269541500.00 元，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不能低于招标人设置的本项目**成本警示价** 223232639.28 元，其中：设计费报价不得低于招标人设置的设计**收费基准价（招标控制价）**的 60%，即 2208609.28 元，工程建安费投标报价不得低于工程建安费（**招标控制价**）的 82%，即 221024030.00 元，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二、发布公告、补充公告、澄清修改、答疑情况

本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发布招标公告；

本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发布了本项目招标答疑书，在答疑书中对提出的全部问题进行了解答。

## 三、递交投标文件和开标情况

至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10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止 63 名投标人进行投标登记，其中(主)广东豪源建设有限公司 (成)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主)江苏广泽建设有限公司(成)中北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主)荣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浙江工业大学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天工

集团有限公司、汕头市建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湖南省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未在有效时间内递交投标文件，其他 57 名投标人按时递交了投标文件并解密，开标会在 2024 年 10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至 11 时 00 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07 开标室进行，招标人对按要求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电子公开开标。其中(主)中城交建(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成)中裕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泰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因未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为无效投标文件而不进入资格后审环节。在开标现场，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从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公开随机摇珠选定单个投标报价，摇取球号为 004 号，对应单位为(主)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成)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对应建安费报价为 268436379.85 元，设计费报价为 3655984.56 元，总报价为 272092364.41 元，开标情况详见《开标记录表》。开标全过程在本项目监督单位代表、招标人代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监督见证下进行。

#### 四、评标委员会组建情况

本项目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开标前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由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出 5 名专家组成，并一致推荐组长为 ， 组员为： 。

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09 评标室进行评标工作，评标全过程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见证下进行。

#### 五、资格后审情况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了资格后审评审。经评审 44 名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后审评审，资格后审评审情况详见《资格审查汇总表》、《资格后审情况报告》及附表。

招标人：阳江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01 日